

审计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要求，现发布《审计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2020 年，我局累计主动公开政府网站信息共 122 条。其中，基层工作类信息 74 条，法律法规类文件 24 条，政策解读类文件 24 条。

（二）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2020 年，全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信息办理诉求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1. 推进政府信息的公开。一是安排专人负责信息公开工作；二是保证及时公开信息，让被审计人了解到相关政策；三是确保政务公开信息准确无误，并真实有据可查。

2. 做好相关法律法规解读。为更好保障被审计人知情权，我局按照有关要求在法律法规、政策解读专栏上传信息

进行公开，且均标注转载自哪里，并标注原链接。法律法规文件以最新、最热业务文件为主，政策解读的重点包括政策的背景依据、主要内容、涉及范围、新旧政策差异等。

3. 夯实经常性基础工作。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我局绩效考核范围，经常性进行培训，制定政务公开培训计划，通过培训增强干部的公开意识、提高发布信息、解决政策。

（四）平台建设情况。

根据政务公开信息，及时发布内容，尤其是结合工作的开展及时跟进公开事项。结合面向社会公众开展的系列审计宣传活动，广泛发布工作信息和审计政策。加强微信群的使用率，向社会公众普及审计知识，与审计人进行在线交流，发布最新的政策以及我局的工作情况；开展了系列现场审计宣传活动，以派发审计服务指南和最新业务宣传单、审计现场咨询等形式，不定期走访企业，规范办理审计业务等。

（五）监督保障情况。

把组织监督、舆论监督和群众监督有效落到实处，发挥应有作用。正确对待对意见、建议和批评，认真查找政务公开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明确责任主体，充分发挥监督保障作用，按照“谁发布、谁负责”的原则，实行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责任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2	5.829 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 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 计
		商 业 企 业	科 研 机 构	社 会 公 益 组 织	法 律 服 务 机 构	其 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 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 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 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 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 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 供	1. 本机关不 掌握相关政 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 信息需要另 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 请内容仍不 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 理	1. 信访举报 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 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	0	0	0	0	0	0	0

	由大量反复申请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审计局虽然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上取得了一定成效，但是通过自查也发现了一些不足之处，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对政府信息公开的认识还有待深入。对政府信息公开的重要意义认识不足，认为公开就是公布，信息公布了就行。

因此，需要进一步组织干部职工深入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真正领悟到文件精神。

（二）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的规范性有待加强。公开时间上有所滞后，从而减弱了公开的实际作用。

今后，我局将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时效性，有效增强信息公开力度。